

## 附件 2

# 全国国防教育示范学校量化考评表（试行）

省（市、区）：

学校名称：

考评时间：

序号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分值权重	考评得分
1	制度规则完善 (26分)	学校党组织坚持把国防教育作为立德树人的重要途径，加强组织领导，定期研究解决国防教育面临的矛盾问题	6	
2		有1名校领导分管国防教育工作，有具体部门负责，有相应的工作场所，形成多部门联动配合开展国防教育工作的合力	5	
3		将国防教育纳入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以及学校考核评价体系，并严格执行	4	
4		有国防教育工作组织实施、教学管理、活动开展、师资队伍和社会实践方面的规章制度和工作方案，并严格抓好落实	4	
5		与学校共青团、少先队、学生会等群众性组织沟通联系密切，工作机制和活动内容上有机融合	3	
6		积极参与教育行政部门和省军区系统政治工作部门牵头的联席会议和相关活动，与驻军单位结成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共建对子或建立良好沟通渠道	4	
7	地域特色鲜明 教育活动规范 (42分)	树立大国防教育观，深化国防教育教学改革，在相关课程教学、德育活动中有机融入国防教育内容，发展素质教育，每学期有1节以上特色鲜明的国防教育活动课	3	
8		有国防特色类学生社团或课外兴趣小组，活动有计划、有安排，在学生中有一定影响力	3	
9		国防教育内容根据不同年龄、不同阶段学生特点合理设计，国防教育针对性实效性强	3	
10		经常开展国防教育实践活动，少年军校或学生军训等活动组织有序	4	
11		以国防教育为主题的校园文化活动丰富，学校、家庭、学生支持参与国防教育的氛围良好	4	
12		结合重大节日、重要纪念活动，依托当地国防教育实践基地、红色教育基地和驻军部队等优势资源，组织参观学习、拓展训练等实践活动，国防教育开放性、体验性和实践性较强	5	
13		结合自身实际模范开展教育拥军活动，有方案、有计划、有实效	10	
14		模范执行军人子女教育优待有关政策规定，严格落实军人子女教育优待资格证明信制度	10	

15	师资队伍稳定 (18分)	建立相对稳定的国防教育专兼职师资队伍，学校有1名以上专兼职工作人员具体负责，部队选派1—2名领导、英模人物、先进典型或其他优秀现役军人、文职人员担任辅导员，每年至少开展2次国防教育公开课	3	
16		教师对国防教育重要性认识到位，注重提升自身政治意识和国防意识，将国防教育融入教学的意识较强，未公开发表明显不当言论	3	
17		对国防教育师资队伍在交流培训、进修学习等方面给予支持	8	
18		定期开展国防教育业务教研活动，支持教师参加各级各类国防教育业务培训和研讨交流，不断提高教师业务能力	4	
19	政策环境保障到位 (14分)	学校主动向教育行政部门、省军区系统政治工作部门报告国防教育开展情况，积极参加国防教育示范学校创建活动	4	
20		注重营造崇军尚武的校园文化，因地制宜建设国防教育文化育人场所及设施，用好宣传栏、标语、网站等载体开展国防教育，在校园内部道路、建筑命名等方面体现国防特色	4	
21		学校在年度经费预算中安排国防教育活动所需专项经费，积极争取各类国防教育基金支持	3	
22		管好用好上级下拨的经费以及社会公益性组织和个人捐赠的财产，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3	
综合得分		评审人签字		
评审结果		经评审，_____认定该学校为全国国防教育示范学校”(填写同意或不同意)		
		教育行政部门（盖 章） 年 月 日	省军区系统政治工作部门（盖 章） 年 月 日	
<p><b>说明：</b>1.评估标准满分100分，评估意见为“通过”或“不通过”；          2.学校曾因国防教育、教育拥军、军民共建等工作突出，受到县级以上表彰的加3分，地市级以上表彰的加5分，省级以上表彰的加8分，国家级表彰的加10分；          3.学校近3年有重大违规行为和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不予以评估认定。</p>				